

惠州学院财务处

惠院财务〔2022〕21号

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保证学校教职工合同的顺利签订，以及到款后业务流程的顺利进行，财务处针对近期出现的部分问题，通知如下：

1、根据惠州市财政局的安排，从2022年5月起，学校只有“44050171823909666666”账户能收取市财政资金。为避免出现资金无法汇入学校账户的情况，请各位教职工在签订合同前务必与对方确认资金是否为市财政资金。若为市财政资金，请将资金汇入惠州学院账号“44050171823909666666”户。具体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惠州学院

账号：4405017182390966666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惠州城南支行

2、为保证发票开具的规范性，减少税务风险，请各位教职工在签订合同时务必与对方确认合同主体、实际付款方与开票付款方保持一致。如果合同约定须为第三方开具有效票据，请在合同上明确由第三方支付款项，或者提供三方协

议以确定其业务的真实有效性。

财务处

2022年7月8日